

##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明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本次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袁明先生于2014年6月24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5,565,000股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4年6月23日在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毕，初始交易日：2014年6月24日，到期购回日：2015年6月24日。

袁明先生本次将其持有的25,565,000股进行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218,856,958股的比例为11.68%，占公司总股本682,959,694股的比例为3.74%。

#### 二、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袁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218,856,9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05%，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148,113,2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7.68%，占公司总股本682,959,694股的比例为21.69%。

袁明先生目前其他的股权质押情况如下：

2013年9月3日袁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2,051,200股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3年9月2日在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毕，初始交易日：2013年9月3日，到期购回日：2014年9月3日。

2013年10月29日袁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8,0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东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股权质押已于2013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10月29日。质押期为自登记之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目前尚未解除质押。

2013年12月10日袁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8,0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东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股权质押已于2013年12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12月10日。质押期为自登记之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目前尚未解除质押。

2014年4月2日袁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3,279,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东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股权质押已于2014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4年4月2日。质押期为自登记之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目前尚未解除质押。

2014年5月6日袁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1,218,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东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股权质押已于2014年5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4年5月6日。质押期为自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目前尚未解除质押。

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控制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日